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3-025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11日,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6月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截至2023年5月1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回购期限届满。公司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26,387股,占公司总股本117,795,700股的比例为1.8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6.94元/股,最低价为11.5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164,774.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来源于首发超募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公司董监高累计获得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10.665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归属数量(万股)
1	朱振友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42
2	林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42
3	魏琼	历任董事、副总经理	2.40
4	唐雪元	财务总监	1.425
合计			10.665

(二)股份减持

2022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因自身资金需要,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振友先生累计减持股份1,891,000股;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林涛先生累计减持股份2,820,800股;朱振友先生一致行动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苏州文辰铭源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减持股份1,557,335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126,387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1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人”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江苏北人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江苏北人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走访、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江苏北人业务情况,对江苏北人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2年度,江苏北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	2022年度,江苏北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江苏北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江苏北人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江苏北人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江苏北人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江苏北人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江苏北人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2年度,江苏北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年度,江苏北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作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2年度,江苏北人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2年度,江苏北人不存在前述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核心竞争风险

1、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并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同时,公司申请了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69项,软件著作权27项,除公司已经申请的专利或者软件著作权之外,公司还有多项非专有技术,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及非专有技术构成公司技术竞争力的重要部分,该等知识产权及非专有技术对公司业务经营发挥作用,如果其受到侵害,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为控制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公司将知识产权管理做为重点工作管控,并在相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采取严密的保密措施,尽可能降低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经过数年的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技术队伍,涵盖机械设计、机械安装调试、仿真模拟、电气设计、电气安装、机器人应用开发等系统集成各个环节,多年的项目历练使得公司技术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同时,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方案研发、智能化焊接机器人开发、先进焊接工艺应用、机器人视觉应用、制造执行系统(MES)开发、产品标准化等研究领域技术储备丰富。

随着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装备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企业对优秀技术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强烈。如果公司的技术人员出现大量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凝聚力、创造力,吸引、留住优秀人才,公司完善薪酬体系、创新激励机制,并实施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方案进一步健全了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在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同时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科技创新能力可持续性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并建立了良好的研发制度,但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市场需求的变化,或者公司对相关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研发方向判断失误,将对公司市场竞争地位产生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为降低技术创新能力不可持续的风险,公司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强化研发投入,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技术与产品的竞争力。

4、新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焊接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非焊接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以及工装夹具等。公司未来将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并积极布局其他领域产品,拓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持续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并投入了一定的资金、人员和技术。由于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以及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或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为控制研发风险,公司立足市场,综合考虑技术研发与市场需求,注重研发过程中的风险控制,提高研发效率,降低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智能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扶持、相关产业技术逐渐成熟等因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商数量也随之快速增长。但目前国内系统集成商规模普遍偏小,且分散于汽车、3C等多个应用领域。从目前分析来看,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焊接细分领域的集中度较低,竞争企业较多。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优势、研发优势、提高产品竞争力,则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自身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加强对行业和竞争对手的分析与研究,同时将紧盯核心业务,提升市场占有率,以应对市场竞争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提供基于工业机器人的自动化生产线,所需的设备和部件如工业机器人、夹具、标准件等,原材料成本占产线产品总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原材料采购管理体系、战略供应商合作关系,但地缘政治、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突发性事件仍有可能对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产生较大波动,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2、销售市场集中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存在一定的区域特征,主要集中于长三角地区,其中尤以上海、江苏为收入集中地区。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在下游整车制造企业聚集、经济活跃、配套发达的区域客易形成产业集群。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三省、西南地区等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公司自2011年于苏州成立以来立足于长三角,主要客户分布在上海和江苏。随着公司产能规模和企业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加大了其他地区的市场布局,已经成立的沈阳北人,就是充分利用辽宁省优抚改革创新示范区提供的良好产业政策、区域内良好的人才资源优势以及经营成本优势,扩大和优化公司产能布局、人才结构和成本结构,同时更好开拓区域市场,提高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而作出的慎重决策。

但若公司未来销售市场仍主要集中于长三角地区,随着该区域市场潜力接近或达到上限,或者对产品需求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为24,089.3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32.64%,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厂商,汽车零部件厂商使用公司提供的生产设备生产出汽车零部件后,销售给整车厂商。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进入了上汽集团、中国一汽、东风公司、中国长安、吉利控股等国内销量排名靠前的整车集团体系。尽管公司已经进入了众多知名汽车集团体系,客户集中度在逐年改善,但是来源于前五名客户的订单比例仍然偏高,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风险

1、传统汽车行业景气度下降的风险

近两年,受传统汽车行业景气度下滑的影响,传统汽车销量出现一定的下降,如未来传统汽车销量出现大幅度下降,将会间接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了降低该风险,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行业,报告期内已经取得良好成绩,未来公司仍将在夯实传统汽车业务的同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

(四)宏观环境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制造业内的专用设备制造范围,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变化和产业政策的影响,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可能有一定的波动性。当固定资产投资产生波动性时,对本公司的主要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重大风险

1、存货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56,761.35万元,占报告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4.45%,比例较高。公司的产品具有非标定制化的特点,虽然产品均根据订单组织生产,且大部分已取得了合同预付款,但仍存在客户项目计划变更导致合同变更或合同终止的风险,从而造成存货发生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519.75万元。

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提前采取合理的措施避免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影响;加强人员和项目全流程跟踪管理,避免管理和人为因素带来的影响;并合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真实反映公司经营成果。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含合同资产)为23,352.05万元,占报告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8.29%。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商,预计部分厂商资金压力加大,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比例增加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建立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增加法律意识,并进一步强化项目管理尤其是回款管理措施,以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798.01	58,742.74	2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25	2,177.05	4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2.10	1,619.85	2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87	5,847.63	-5.93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203.23	86,183.02	0.02
总资产	166,717.74	151,674.99	9.92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9	4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8	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4	2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2.56	增加1.1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	1.90	增加0.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8	4.50	增加0.28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为73,798.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5.63%。营收上升的主要驱动力来自于新能源汽车市场产销量持续爆发式增长。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驱动了新能源自动化产线的迅速扩容,也为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牢牢抓住了这一市场机遇并快速占据新能源自动化产线细分市场的重要一席。同时,公司基于在智能化产线、数据统计Mes系统等方面的持续研发投入,不仅仅能够掌控产线的生产数据,同时能够对生产经营、排产统计、问题查处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获单能力。

2、2022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4.2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6.2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2.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3.6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2021年度增加1,709.70万,2022年毛利率为15.58%,2021年毛利率为16.67%,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营业务呈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同时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因素影响了报告期利润:

1)报告期上半年受外部环境影响,供应链及物流不畅,项目验收受阻,项目周期被拉长,项目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被拉低。

2)受外部环境影响影响,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供应情况带来一定冲击,上游原材料如机器人、焊机、电气件等相较以前有一定的价格涨幅,部分拉升了项目成本。

3)本报告期交付验收的项目中,含有收入约1亿元的已在2021年计提减值的重工等项目,部分拉低了总体平均毛利率。

4)报告期公司筹备拓展新版块,壮大人才储备与培养,薪酬增加,期间费用增长。

5)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33.35%

6)报告期募投项目结案,闲置理财资金收缩,相应理财收入减少;同时取得的政府补贴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

3、2022年基本每股收益为0.27元/股,较上年同期上升42.11%,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27元/股,较上年同期上升50.00%,主要原因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上升所致。

综上,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1、强大的技术储备及研发实力

公司主要提供基于工业机器人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数字化咨询,及机器人智能化自动化系统、数字化软件、智能物流系统的整体落地实施。产品主要包括柔性自动化焊接生产线、智能焊接设备及生产线、激光加工系统、自动化抛光打磨装备、焊接数字化车间、柔性自动化装配生产线、冲压自动化生产线和生产管理信息化系统等。公司在提供产品及服务过程中,需要基于对客户工艺的深刻理解,运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通过生产线方案规划设计、非标机械及电气设计、机器人及电气控制系统的编程以及整体调试等关键环节,实现客户高效、高质量的个性化生产需求,通过数年发展和技术积累,公司形成5项主要核心技术:柔性精益自动化产线设计技术、先进制造工艺集成应用技术、产线虚拟设计与仿真技术、工业控制与信息化技术、生产过程智能化技术。

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同时也积极的承担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的研发任务,例如,国家发改委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海上钻井平台装备制造智能化焊接车间”“航天器大型薄壁结构件制造数字化车间”、工信部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现代农业装备智能驾驶舱数字化工厂”“智能化柔性机器人焊接系统及智能运维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等,在承担的国家级和省市级重大科研项目研发任务过程中形成的机器人焊缝跟踪、焊缝成形控制、视觉检测技术、智能运维技术、机器人打磨抛光技术等各种技术已经在公司项目中得到规模应用。

公司在注重研发的同时,也十分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项知识产权共计125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21项,授权实用新型69项,授权软件著作权27项、商标权8项。主要包括一种电池盒焊接装置、一种机器人柔性焊接系统、一种位姿自适应机器人的焊接系统、定位夹紧工装、定位夹具及贮箱箱底环缝焊接设备、焊缝质量检测系统、铝合金汽车仪表盘支架焊接装置、一种智能化机器人焊接系统、一种箱型件焊缝自主导位及轨迹自动生成方法、焊缝质量检测系统及其检测方法、激光焊接系统、铝合金板材热成型生产线等,这些技术主要应用于智能化焊接装备及生产线、柔性自动化焊接生产线、激光加工系统、焊接数字化车间、柔性自动化装配生产线等产品。

公司目前拥有由以上关键技术、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组成的技术体系,该体系是保障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化的整体解决方案成功的关键,也是保证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同时公司在信息化、数字化方面也投入大量的资金及人员,开展综合数字化、信息化、制造工艺等技术的深入研究与应用,推动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来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目前公司已经具备根据客户数字化车间的需求,提供数字化转型咨询、数字化软件、智能物流系统及自动化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帮助客户实现数字化车间的规划和落地。

2、品牌优势、客户资源及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秉承“创新引领发展”的核心理念,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凭借强劲的技术实力和及时周到精准的服务获得客户认可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不断积累了一批长期合作的头部优质客户。公司在汽车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宁波拓普、敏实、奇昊汽车、长盈精密、一汽模具、凌云股份、赛科利、多利科技、无锡振华、联明股份、浙江万向、宝钢阿赛洛、上海航发、东风(武汉)实业等国内外大型企业,产品主要服务于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一汽红旗、上汽大众、上海汽车、东风汽车、宁通客车等;在新能源领域,公司主要为某知名国际新能源汽车品牌、宁德时代、红旗、宝马、通用、大众、沃尔沃、日产、东风、吉利、金康华为、理想、小鹏、蔚来、长城、零跑汽车、华人运通等。在新能源汽车体系公司主要提供电池托盘、底盘和车身的机器人集成产线和服务,稳定成为宁德时代、敏实集团、上海赛科利、长盈精密、凌云股份、多利科技等头部企业的新能源电池盒生产线的直接供应商,并通过海马瑞利、海斯坦普、卡斯马、本特勒、安徽驰宇等重要客户。依托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术的不断进步和项目经验积累,公司在汽车领域做大、做强的同时,加强在航空航天、军工、船舶、重工等高端装备制造领域拓展业务,服务了上海航天、沈阳飞机、沈阳黎明、卡特彼勒、西安昆仑、振华重工、三一重工、徐州重工等在内的多家大型客户。

基于对客户工艺的深刻理解,公司运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对工业机器人进行二次应用开发并集成配套设备,为终端客户提供满足其特定生产需求的非标准化、个性化成套工作站或生产线。例如汽车车身零部件柔性自动化焊接生产线、新能源汽车电池托盘柔性自动化焊接生产线、汽车底盘零部件柔性自动化装配生产线、运载火箭贮箱箱底智能化焊接装备、船板T型材机器人智能化焊接装备、挖掘机驾驶舱智能化焊接生产线、生产管理信息化系统等产品,公司凭借专业的技术、优质的产品为客户提供非标准化、个性化定制产品,赢得了客户的充分信任,与客户保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3、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以及专业化的人才梯队

经过多年的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形成了一支专业技术和研发团队,包括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李定坤先生、黄志俊先生等。公司创始人朱振友先生和林涛先生作为国内较早一批焊接机器人领域研究专家,拥有二十年以上的研究经验,对自动化、柔性化、智能化生产制造有独到的行业见解和丰富的技术经验。

公司非常注重技术团队建设,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先进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并完善了技术人才的聘用、管理和培养制度。公司持续引进富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增强公司技术人员的活力。公司积极开展技术人员的在职培训,确保技术人员始终掌握行业内的先进设计思路、研发方法和生产工艺。公司鼓励技术人员积极参与国内外展会、学术会议等,以便技术人员能够始终把握行业内的前沿方向。

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制订《人才引进管理办法》,重点针对具有硕士以上学位高级人才、“211”院校应届毕业生、具有专业特长的骨干人才、采用录用、兼职、科研等多种方式加以引进和聘用,对于高级人才采用柔性引进机制,以智力引进、智力借入、业余兼职、临时聘请、技术合作项目或承担研究课题等方式,灵活多样的超常规、创造性地开展人才引进工作。

4、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及时的需求响应速度

公司作为新能源电池盒集成领域的头部集成商。产线制作已形成标准化、模块化、柔性化、自动化的完美融合,依托客户的实际需求标准,娴熟的系统模块搭建方式,以高质量、短周期、高效率的完成了多个电池盒产线设计和实际生产交付。

以长盈NP1电池盒项目为例,该项目是为蔚来提供的电池盒生产线,主要涉及铝合金CMT焊接、自动柔性打磨、CNC加工、视觉检测、自动拉铆、自动涂胶、FDS、气密检测、搬运等工艺,此项目面临周期短,工艺复杂,技术要求严格等特点,江苏北人凭借多年技术研发储备和经验丰富的团队从产线安装落位到OTS交付只用了21天,提前完成客户交付任务,得到了客户高度认可,也为后续与客户的长期合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车身业务一直以各汽车零部件及主机厂为主要客户对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柔性化、自动化、智能化的生产线及相关服务。旨在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精益化的行业解决方案。

以一汽红旗繁荣工厂前门生产线为例,该项目为红旗全新的新能源工厂,生产线产能达60JPH,设计需求满足8种不同车型柔性生产,共计52台机器人,34套夹具和20套抓手。该生产线工艺难度大,其中包括:点焊、涂胶、激光焊接、滚边、弧焊等工艺。生产线自动化程度高,采用机器人流转,库位滑台切换,AGV转运等自动化技术。

项目执行团队按照高标准,严要求的交付理念,高质量的完成生产线交付,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和高度认可。

综上所述,公司2022年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

2022年公司研发费用为3,525.19万元,上年研发费用为2,643.48万元,研发费用总体保持较高水平,增长较为显著。

(二)研发进展

公司持续创新和变革,产品和技术不断取得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多项研发工作达到预期目标,获得丰富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22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11项,软件著作权2项。报告期内新获得知识产权21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软件著作权2项。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授权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69项,软件著作权27项,商标权8项。

正在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激光高精密加工工艺试验研究	1,000.00	306.06	641.81	项目结题	针对激光焊接技术开展研究,以“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应用”为研发重点,建立焊接工艺数据平台,实现工艺数据共享。	完成激光焊接工艺和激光切割工艺的研究开发,提升焊接工艺水平,提高自身竞争力。	应用于机器人激光焊接和切割,前景广阔。
2	北人IOT系统软件开发及产业化	387.00	161.13	410.38	项目结题	针对已有产品及服务,开发数据采集平台和数据展示平台,提升项目运转效率。	开发北人IOT数据采集分析展示平台,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应用于自动化产线,前景广阔
3	基于视觉检测的机器人焊缝打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313.00	256.20	595.78	项目研究阶段,按计划执行	针对机器人焊缝打磨等领域的应用需求,开发焊缝智能检测打磨系统	采用视觉检测等技术手段,实现高品质、高效益的“机器换人”	应用于机器人焊缝打磨,前景广阔
4	基于AI的智能机器人焊接装备系统	2,000.00	775.15	1,687.80	项目结题	针对复杂结构件焊接,开发基于AI的智能机器人焊接装备	通过引入人工智能、机器视觉等技术手段,赋予工业机器人智能功能,实现复杂结构件智能焊接的技术瓶颈,达到行业技术领先	应用于机器人焊接,前景广阔
5	大型复杂结构件智能打磨装备研发	4,500.00	1,669.50	1,775.17	项目研究阶段,按计划执行	针对大型复杂结构件打磨,开发智能打磨装备	将机器视觉、力控技术、数字工艺引擎等技术与机器人技术结合,突破大型复杂结构件智能打磨的技术瓶颈,有效替代进口,实现机器人装备自主化。	应用于机器人智能抛磨,前景广阔
6	基于视觉检测的驱动电机激光焊接系统研发	362.00	56.27	56.27	项目研究阶段,按计划执行	针对扁线电机,开发激光焊接系统	融合机器视觉、激光控制系统、工艺控制等技术,开发标准高效的激光焊接系统,实现国产替代。	应用于驱动电机焊接,前景广阔
7	关于汽车车身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	80.00	76.14	76.14	项目结题	针对汽车车身焊接工作实际技术需求,开展汽车车身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通过优化其结构,达到产量最俗、节省成本,提高加工质量的效果。	完成汽车车身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通过多个出气管方便将焊接气体罐内的气体连接出,从而方便对汽车车身进行焊接;本仅方便对汽车钣金件固定,同时还便于调整汽车钣金件的焊接高度、焊接角度和水平位置,以及还便于存放焊接气体罐,适合汽车车身焊接使用。	应用于汽车车身焊接装置生产运行上,所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8	雪橇型汽车门槛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	75.00	71.56	71.56	项目结题	针对汽车门槛焊接装置实际加工需要,研发出一种雪橇型的焊接定位装置,能有有效提高汽车门槛的水平焊接角度、竖直焊接角度,适用性较强。	完成雪橇型汽车门槛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便于对汽车门槛上的焊接位置进行定位,操作简单,适用性强。	应用于汽车门槛焊接装置的产品生产上,所生产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9	关于汽车零部件打磨焊接定位夹具的研发	75.00	73.72	73.72	项目结题	针对汽车零部件打磨焊接定位夹具实际加工需要,研发出一种焊接定位夹具,能有有效提高汽车零部件件的焊接高度、焊接角度和水平位置。	完成汽车零部件打磨焊接定位夹具的研发,通过设置底板、临时支撑机构、第一固定板、双向螺杆、移动板、驱动杆、第一转套、增阻板、第一连接机构、驱动组件和打磨机构,解决不便于对圆柱类汽车零件进行打磨的问题	应用于汽车零部件打磨焊接定位夹具生产上,所生产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10	汽车焊接夹具定位装置的研发	80.00	79.47	79.47	项目结题	针对汽车焊接夹具定位装置的生产加工需要,从定位结构、承载基座、升降组件等一系列结构装置上进行研发,实现在焊接加工时,操作方便,适应性强的效果。	完成汽车焊接夹具定位装置的研发,通过升降组件等的设置,升降组件可以调节承载基座与底板之间的位置高度,进而在焊接加工不同的汽车部件时,操作方便,适应性强。	应用于汽车焊接用夹具定位装置上,所生产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合计		8,872.00	3,525.19	5,468.09				

注:报告期内,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宜城鑫途结合实际情况将原“手动翻转变位机的研发”项目变更为“关于汽车零部件打磨焊接定位夹具的研发”项目,将“大型抛丸机吊具工装的研发”项目变更为“关于汽车车身焊接定位装置的研发”项目。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1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2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34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17.3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342,4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76,097,860.38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3,244,539.62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不包含公司股票回购的证券账户中超募资金344.57元)余额为2,413.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期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1,975.84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4,622.43
减:本期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1】	3,219.09
减: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注2】	12,222.35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01.13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413.10

注1:公司本期使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使用超募资金3,216.48万元,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61万元,共计3,219.09万元。

注2:公司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